

附件

上海市慈善信托年度报告
(2020 年度)

慈善信托名称	<u>华宝善行·抗击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专项慈善信托</u>
备案编号	<u>3100000000012</u>
报告编制人	<u>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u>
报告日期	<u>2021年3月</u>

上海市民政局印制

说 明

一、本报告适用于在上海市备案的慈善信托，慈善信托受托人应当参照本报告对所管理的慈善信托编制年度报告。

二、本报告作为上海市慈善信托运作期间的信息披露内容和格式要求。

三、报告期为报告年度的1月1日至12月31日(以下简称“报告日”)。

四、慈善信托年度报告应当通过上海市民政局官方网站及受托人自有信息平台进行发布。

受托人承诺

谨此确认，本报告所填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同时可予以信息公开（私人信息除外）。

受托人（盖章）
2021年3月22日



一、基本信息

1.1 慈善信托基本信息

信托名称	华宝善行·抗击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专项慈善信托
慈善信托备案编号	3100000000012
信托备案时间	2020年2月20日
信托期限	2年
信托目的	特定目的慈善信托
信托财产类型	慈善信托
信托财产金额(万元)	272.814
信托财产总规模(万元)	272.814
每年慈善支出数额或比例	-
受托人报酬约定	-
监察人报酬约定	-

1.2 慈善信托当事人基本情况

1.2.1 委托人情况

姓名或单位名称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以及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的捐款员工
住所及邮政编码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100号59层 200120
联系人	
联系方式	

1.2.2 受托人情况

名称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类型(信托公司、基金会、社会团体、社会服务机构)	信托公司
住所及邮政编码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100号59层 200120
注册资金	人民币 47.44 亿元

信托管理责任人姓名	■
信托管理责任人联系方式	■
是否管理其他慈善信托（如有，列出名称）	否

1.2.3 监察人信息

姓名或单位名称	上海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住所及邮政编码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501 号上海中心 9、11、12 楼 200120
联系人	■
联系方式	■

1.3 账户信息

信托开户名称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信托账户开户银行	兴业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信托账号	2162 0010 0102 0802 08

二、慈善信托管理信息

2.1 本信托主要工作人员情况

共有（ 1 ）位工作人员。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学历	职务	职责
宋■	男	■	■	业务管理部副总监	全面负责本慈善信托各项工作

2.2 信托管理规则

一、信托财产的管理和运用

1、实现信托目的，受托人应以诚实、信用、谨慎、有效管理为原则，并应遵守信托文件相关规定，对信托财产进行管理和运用。

本信托信托财产的捐赠金额标准为：本信托每个信托年度慈善支出总金额不得低于本信托的信托资金余额的【70】%，信托财产按照信托合同第

三条的信托目的运用于慈善用途。

2、信托受托人的职责包括：

(1) 根据信托合同规定的慈善目的和条件，选择决定信托受益人，捐赠资金。

(2) 根据信托合同规定，进行信托财产的投资。

(3) 信托计划运营管理的其他事项。

3、信托财产运用

(1) 信托财产按照信托合同第四条及第十二条的规定运用。

(2) 受托人应当妥善的保管实物信托财产（如有），包括但不限于为信托财产办理保险、定期检查、定期维护等，保险费用、日常管理费用及维护费用由信托财产承担，保险金归信托计划所有。

4、信托财产审计及监察

(1) 信托存续期内，每年受托人有权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信托财产运用情况进行审计并公布审计意见；

(2)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501 号上海中心 9、11、12 楼）作为本信托的监察人，监察人的权利、义务由《监察协议》具体约定。

(3) 信托监察人的职责

- 信托监察人应当按《监察协议》的规定对受托人管理和处置慈善信托财产的行为进行监督，维护受益人的利益，每年应当出具监察人报告，并有权以自己的名义提起诉讼。

- 审查受托人定期信息披露报告、信托终止披露报告。

- 法律法规及信托合同、《监察协议》约定的其他职责。

(4) 信托计划存续期间，信托监察人有严重失职行为的，经 2/3 及以上委托人同意，可以更换信托监察人。

5、信托资金闲置期间的投资

(1) 信托资金闲置期间可用于投资货币市场基金或华宝信托发行的现金增利等现金管理类信托产品实现保值增值。

(2) 受托人可以本信托项下财产按公平的市场价格进行关联交易，除此之外不得将信托财产及其收益用于非本慈善信托目的。受托人确保不存在与委托人、受托人或与其他方之间进行内幕交易、利益输送、恶意逃避债务、违反或规避相关监管规定等情形，或者投资价格与当时市场价格有明显差异并损害信托财产的情形或其他任何损害信托财产的情形。

二、信托财产的保管

受托人聘请【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担任信托财产的保管人。受托人与保管人订立《保管协议》，明确受托人与保管人之间在信托财产的保管、信托财产的管理和运作及相互监督等相关事宜中的权利、义务及职责，保管人具体职责详见《保管协议》。

三、信托费用

1、应由信托财产承担的费用

应由本慈善信托的信托财产承担的信托费用包括：与本慈善信托的设立、信托财产的管理、运用和投资运作而产生的相关费用。各项信托费用以信托财产为限支付。其中包括：

(1) 信托财产管理、运用或处分过程中发生的费用。

(2) 信托监察人监察费：无。

(3) 受托人的信托报酬：无。

(4) 银行保管费：无。

(5) 审计费：无。

(6) 律师费（如有）。

(7) 信托计划管理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其他费用。

2、本信托项下受托人不收取信托报酬。

3、受托人以固有财产先行垫付应由本信托信托财产承担的信托费用的，受托人有权从信托财产中优先受偿。

4、受托人因违背本信托文件导致的费用支出以及处理与本慈善信托的信托事务无关的事项而发生的费用不列入信托费用，不应由信托财产承担，而应由受托人固有财产承担。

5、信托税费

受托人应当依法履行纳税义务。应当由信托财产承担的税费，按照法律、法规以及国家有关部门的规定办理。

四、受益人取得信托利益的形式和方法

本信托存续期间，受托人将按照信托文件的约定，以货币形式信托财产为限，扣除本信托项下应由信托财产承担的各项应付未付的税费（如有）后向受益人进行捐赠。

五、风险揭示与风险承担

1、风险揭示

本慈善信托的主要风险包括：法律政策风险、操作风险、管理风险、道德风险、流动性风险、声誉风险、不可抗力风险和其他风险。委托人在决定加入本信托前，应谨慎衡量风险因素及承担方式，以及信托文件的所有其他资料。

2、受托人将认真履行受托人义务，严格遵守自身内部管理机制以及信托文件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采取风险控制、缓释措施，恪尽职守地管理、运用信托财产，并严格履行信托文件及适用法律法规规定的信息披露义务，接受社会监督。

三、本年度慈善信托收支概况

收入	本年金额（元）	上一年金额（元）
委托资金	0.00	2,728,140.00
投资收益	0.00	0.00
存款利息	0.00	888.92
其他	0.00	0.00
	0.00	0.00
合计:	0.00	2,729,028.92
支出	本年金额（元）	上一年金额（元）
慈善支出	0.00	2,729,028.92
受托人报酬	0.00	0.00
保管费	0.00	0.00
监察人报酬	0.00	0.00
其他	0.00	0.00
	0.00	0.00
合计:	0.00	0.00

四、信托资产管理情况

4.1 资产持有情况（截至报告日）

4.1.1 持有概况

序号	资产种类	本金金额（元）	期末金额（元）	期末金额占信托财产总值比例
1	-	-	-	-

合计	-	-	-
----	---	---	---

(注：资产种类指银行存款、政府债券、中央银行票据、金融债券和货币市场基金等)

4.1.2 持有明细

序号	投资产品名称	投资日	预计终止日	单位净值	持有份额	期末金额(元)	投资收益	占信托财产总值比例
1	-	-	-	-	-	-	-	-

(注：详细说明持有的每个投资产品)

4.2 资产投资运用情况(报告年度内)

4.2.1 本年度投资策略

本慈善信托全部用于捐赠，无对外投资。

4.2.2 交易情况

序号	产品名称	交易类型(买入/卖出)	交易日期	交易日单位净值	交易金额(元)	交易份额(份)
1	-	-	-	-	-	-

4.2.3 收益贡献度分析

资产种类	收益(元)	收益占比
-	-	-
合计	-	-

五、慈善活动开展情况

5.1 慈善项目财务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支出(单位:元)							总计
		直接用于受益人的款物	项目直接运行费用						
			立项、执行、监督和评估费用	人员费用	租赁房屋、购买和维护固定资产费用	宣传推广费用	其他费用	小计	
1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瑞金医院抗击疫情捐赠项目	121814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218140.00
2	瑞金医院赴鄂一线医护人员关爱项目	151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510000.00
3	华宝信托爱心信托计划	888.9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888.92

本年慈善支出占当年信托资产(100)%

5.2 慈善项目详细情况

5.2.1 项目1——(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瑞金医院抗击疫情捐赠项目)

项目执行方	华宝善行·抗击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专项慈善信托
项目期限	截止2020年11月2日
项目实施地点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瑞金医院
项目简介	捐助人民币121.814万元,用于瑞金医院开展湖北地区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控救治工作及保障医院业务运作。
受益人数	新冠疫情的防护及救治受益相关人员若干

5.2.2 项目2——(瑞金医院赴鄂一线医护人员关爱项目)

项目执行方	华宝善行·抗击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专项慈善信托
项目期限	截止2020年11月2日

项目实施地点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瑞金医院
项目简介	委托瑞金医院向赴鄂一线 151 名医护和相关人员（计至 2020 年 2 月 18 日，含接受指令赴鄂的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瑞金医院、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瑞金医院北院、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人员）人员发放补助金共计人民币 151 万元整。补助标准为 1 万元/人。
受益人数	瑞金医院赴鄂一线医护人员 151 人

5.2.3 项目 3——（华宝信托爱心信托计划）

项目执行方	华宝善行·抗击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专项慈善信托
项目期限	截止 2020 年 11 月 2 日
项目实施地点	-
项目简介	根据本信托合同约定，本信托将全部银行结息捐赠于公益用途的“华宝信托爱心信托计划”（以下简称“爱心信托”），用于后续各项公益捐赠。
受益人数	华宝信托爱心信托计划相关受益人

六、关联方与关联交易

6.1 本慈善信托参与方之间的关联关系

参与方	是否与其他参与方有关联关系	关联方	关联性质（同一、同一母公司、同一控制人等）
委托人	是	华宝信托自有资金及员工捐赠	同一公司及公司员工
受托人	否	-	-
项目执行人	否	-	-
信托监察人	否	-	-
信托保管人	否	-	-

6.2 本慈善信托开展中的关联交易

6.2.1 本信托与受托人的关联交易

关联交易描述：（例如：认购受托人发行的信托产品等）			
	期初数	本期发生额	期末数
合计（万元）	0.00	0.00	0.00

6.2.2 本信托与信托保管人的关联交易

关联交易描述：（例如，在保管人处的存款、认购理财产品等）			
	期初数	本期发生额	期末数
合计（万元）	0.00	0.00	0.00

6.2.3 本信托与其他方的关联交易

关联交易描述：（如与受托人的股东、子公司、兄弟单位、委托人以及其他参与方的关系单位之间的交易等）			
	期初数	本期发生额	期末数
合计（万元）	0.00	0.00	0.00

（如有其他关联交易，应参照上述表述予以披露）

七、本年工作总结

“华宝善行·抗击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专项慈善信托”于2020年2月19日成立，共收到【1】家单位和【231】名自然人的共计【232】名委托人的捐款，信托规模合计金额人民币2,728,140元。

根据慈善信托合同约定，华宝善行慈善信托在上海地区选定为应对湖北省内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向湖北省派出医护团队的上海市三甲级别医院进行合作。受托人向选定医院进行抗击疫情物资采购捐助，用于其开展湖北地区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控救治工作。并且选定的上海赴鄂抗击疫情医院，

根据慈善信托项目列示的补助金标准,通过医院对其抗疫一线医护人员进行关爱补助金的发放。

经过沟通,华宝善行慈善信托选定与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瑞金医院(以下简称“上瑞金医院”)合作实施相关慈善项目。截止2020年2月18日,上海瑞金医院已先后派出四批医疗队、共151名的医护人员驰援武汉,涵盖重症医学科、呼吸科、感染科、护理等学科。在华宝善行慈善信托选择瑞金医院实施捐赠的时点,瑞金医院一共派出的151名医护及行政人员,4支医疗队,援助了武汉三家医院。其中有金银潭医院、武汉三院、武汉同济医院光谷院区,这几家医院都是武汉最大的几家收治重症患者的传染病医院。

2020年2月25日,华宝信托在上海瑞金医院举行捐赠仪式。2月26日,“华宝善行”慈善信托全部资金完成捐赠,用于“上海赴鄂抗击疫情医院抗击疫情物资采购项目”和“上海赴鄂抗击疫情医院的赴鄂一线抗击疫情医护人员关爱项目”。

截止2020年11月2日,本信托项下初始捐赠资金【2,728,140】元已全部使用完毕。本信托专户还有银行结息【888.92】。根据本信托合同约定,本信托将全部银行结息捐赠于公益用途的“华宝信托爱心信托计划”(以下简称“爱心信托”),用于后续各项公益捐赠。本慈善信托清算结束。

华宝信托充分发挥信托制度优势,对慈善资金进行精细化管理和精准高效投放,把慈善信托资金投入“抗疫”战斗一线,有力支援疫情防控工作开展,共同散播爱心,传递向善力量。

八、财务会计报表

注:请信托公司提交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慈善组织提交资产负债表和业务活动表;

财务报表的附注要涵盖年报上述内容涉及的相关数额；
财务报表应当经监察人签字盖章。

信托项目资产负债表

项目名称：华宝善行·抗击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专项慈善信托

起始日期：2020-01-01

结束日期：2020-12-31

单位：人民币元

信托资产	期末数	期初数	信托负债和信托权益	期末数	期初数
资产：			负债：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向中央银行借款		
存放同业款项	0.43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拆出资金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负债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应付受托人报酬		
应收票据			应付保管费		
应收账款			应付受益人收益		
应收股利			应付销售服务费		
应收利息			应交税费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付款		
发放贷款和垫款			其他负债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负债合计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信托权益：		
投资性房地产			实收信托		
固定资产			资本公积		
无形资产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资产			未分配利润	0.43	
			信托权益合计	0.43	
资产总计	0.43		负债和信托权益总计	0.43	

受托人（盖章）

监察人（盖章）

信托项目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项目名称：华宝善行·抗击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专项慈善信托

开始期间：2020-01-01

结束期间：2020-12-31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数	本年累计数
一、信托营业收入	889.35	889.35
利息收入	889.35	889.3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租赁收入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业务收入		
二、信托营业支出		
税金及附加		
业务及管理费		
资产减值损失		
其他业务成本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填列）	889.35	889.35
加：期初未分配信托利润		
损益平准金影响额		
四、可供分配的信托利润	889.35	889.35
减：本期已分配信托利润	888.92	888.92
五、期末未分配信托利润	0.43	0.43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889.35	889.35

受托人（盖章）



监察人（盖章）



监察人意见

本慈善信托于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期间，
受托人管理、运用本慈善信托项下信托财产未违反相关法律法规
及其他相关强制性规定和信托文件的约定。



2021年3月22日



